

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自主投资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集约化框架协议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自主投资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集约化框架协议采购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中科信工程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招标编号：404C-FW-GKZB-24-2635

内部编号：ZKX20240803A058

2.2 招标项目名称：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自主投资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集约化框架协议采购

2.3 招标项目概况：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自主投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建设项目以及涉及结构修改的土建维修类项目开展设计相关工作，并提供建设期间的设计服务。

2.4 招标范围：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自主投资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集约化框架协议采购设计工作内容：提供编制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专篇、施工图设计文件、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总体设计、办理各种证件所需的设计方案及主体设计协调、技术服务等服务。

2.5 项目地点：甘肃矿区、甘肃省嘉峪关市、中核甘肃核技术产业园等，具体根据分签合同确定。

2.6 服务期限：主合同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在主合同服务期限内分签合同的服务期限根据分签项目确定。具体服务期限由发承包双方在分签合同中约定。

2.7 质量标准：乙方应根据分签合同对所从事工程服务的工作质量负责，需满足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以及甲方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

a.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营业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b. 投标人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核工业行业甲级设计资质。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至今签订的合同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一份涉核设施设计服务合同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包含首页、合同内容、合同金额和双方签章页等，且不含敏感信息，否则无效）作为证明材料。

(3) 人员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项目设计人员名单库，单个设计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由发包人从投标时提供的拟定项目设计人员名单库中选取组建。

a.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设计人员名单库中应至少配备 3 名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高级工程师职称，其中至少 2 名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均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和高级工程师职称。

b. 拟派项目设计人员名单库总人数应至少不得低于 20 人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其中应包括且不限于建筑、结构、电气、暖通、给排水、核相关专业。

c. 拟派的项目设计人员名单库均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人员的劳动合同或近两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4) 信誉要求：

a. 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及法人代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查询结果；

b. 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记录，企业及法人代表近三年（2021 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查询结果；

c. 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查询结果；

注：在评标过程中，如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存疑（投标人提供截图有误、模糊、缺漏等情况），评标专家在现场可进一步查询和核实，查询和核实的途径不限于核链慧眼、企查查、天眼查等第三方网站，如有不一致，以评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并在评标报告中进行说明。

(5) 其他要求：已经列入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不良行为清单的或受到公司处罚的，在处罚期间，其法人或担任公司经营管理者与其他公司中存在关联关系的，该公司与受到处罚的潜在投标人均不得参与本项目。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本项目共 1 个标段，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发售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2024 年 12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



，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完成招标文件付费后可下载招标文件。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1) 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上传经单位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其他任何方式递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1月9日9时30分

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单位数字证书为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时间递交，逾期递交的、未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递交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因投标人的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不能打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矿区

联系人：程绚莺

电话：1562106052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信工程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金沟河路与采石北路十字路口东南角88号大楼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10-88529059

项目负责人：张经理

电话：010-88529143

传真：010-88529153

电子邮件：zhaobiaobu@zonkex.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
-【在线异议】提交异议。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单位数字证书，使用单位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电子版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单位数字证书或单位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8.4 数字证书办理、线上付费（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等）、在线异议等投标详细操作参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招标人：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信工程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18日

